

广州粤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委员会 2022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 5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名，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由具有会计专业经验的独立董事胡志勇先生担任。

2022 年审计委员会按照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工作要求，积极履行审计委员会委员职责，主要负责审核公司财务信息及披露、公司内、外部审计的监督、检查和沟通、评价外部审计机构和审查公司内控制度等工作，重点关注了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的审计工作。现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2 年度履职情况汇报如下：

一、审计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

定期会议

(一) 广州粤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2 年第一次会议于 2022 年 1 月 12 日下午 15:00 在公司董事会议室召开。应到委员五名，实到五名，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广州粤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会议由主任委员独立董事胡志勇先生主持，董事会秘书蔡锦鹭女士、审计中心主任隆利女士、财务管理中心总经理张波先生、公司审计机构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的负责人参加了会议。会议主要议程及纪要如下：

1、公司总裁杨硕先生向独立董事简述 2021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

公司 2021 年着重加强内控治理，财务报告保留意见中关于海南的问题已解决。2022 年公司将重点关注海南、江门等项目的税筹问题，加快广州、深圳项目的开发建设。

2、公司年报审计机构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的会计师陈翔先生、鲁军芳先生向公司审计委员会介绍今年审计机构审计工作的时间安排以及关注的重点；

(1) 计划审计进度及时间安排：

根据上市公司的时间要求，审计机构于 2022 年 1 月 20 日正式进场进行审计，2022 年 3 月 25 日出具审计报告初稿，2022 年 4 月 20 日前完成全部审计工作，出具正式审计报告。

(2) 今年审计工作探讨的重点问题：

今年针对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保留意见、内部控制报告否定意见及上交

所对年报问询中涉及事项做重点核查。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已对公司及公司下属公司重点岗位人员进行了访谈，对公司公章用印台账逐票核查，重点核查资金交易是否符合内控要求。经核查，公司在 2021 年度确实加强了内部控制管理。

3、审计委员会委员独立董事李非先生、张晓峰先生、胡志勇先生分别对会计师事务所提出审计要求：

(1) 证监会对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关联交易及内部控制严格监管，请会计师在审计过程中对上述方面按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章制度详细核查，发现问题及时沟通。

(2) 审计链证据要充分，在回应上市公司历史问题时，审计工作必须到位、证据充足；出具审计报告，既要考虑上市公司未来发展状况，同时也要保证报告表述严谨，无遗漏重要事项。

(3) 重要事项要与事务所总所、公司审委会、财务负责人事先沟通；内部控制方面，例如关联交易必须按规则审议、披露；在审计过程中，保证审计质量，同时帮助上市公司完善相关制度；会计师与审委会的沟通函文字表述需更谨慎。

审计委员会主任胡志勇先生再次强调中喜会计师事务所作为上市公司新聘任的年度审计机构，由于聘任时点较晚，导致预审进场时点较晚，审计安排紧凑，审计过程中若发现问题需提前、及时向审计委员会反馈沟通，按审计计划确保 4 月 30 日披露正式审计报告。

(二) 广州粤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2 年第二次会议于 2022 年 4 月 21 日上午 10:30 在公司董事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应到委员五名，实到五名，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广州粤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会议由主任委员独立董事胡志勇先生主持，副总裁兼董秘蔡锦鹭女士、财务负责人张波先生、监事会主席隆利女士以及中喜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特殊普通合伙）陈杰超女士、鲁军芳先生出席了会议。会议就中喜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特殊普通合伙）在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过程中发现的相关问题进行了讨论，并对此形成书面意见如下：

1、中喜会计师在会上向给委员汇报了 2020 年披露问题的核查情况、2021 年审计中的重点问题情况及最终出具审计报告和内控报告的重要影响因素，中喜

将上述情况在《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沟通会议审计资料》中详细阐述。

公司财务负责人张波对会计师在会上提出的今年审计中的重点问题说明其进展情况及公司未来的处理方案。信达贷款将于 2022 年 9 月至 11 月陆续到期，公司已与信达资产提前沟通，信达资产表示贷款展期事宜按其公司规章，于到期前 3 个月即今年 6 月开始审批程序，因此现阶段尚未进入正式的贷款展期程序，目前信达资产反馈意见较正面。

公司逾期贷款方面，延边银行逾期借款以公司北京东华虹湾项目做抵押，2022 年度拟通过处置该项资产以解决贷款逾期问题，同时公司董事会、管理层在 2022 年度拟通过处置部分资产等方式缓解公司目前的现金流问题。

2、独立董事李非先生向中喜会计师询问了公司去年内控缺陷方面的整改情况，今年审计过程中是否发现公司存在关联方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重大问题。会计师表示已对公司内控进行了核查，取得相关整改证据，内控缺陷目前已完成整改。目前审计中未识别到重大漏洞，就公司持续经营不确定性的风险将在审计报告的持续经营段中说明。

3、独立董事张晓峰先生询问中喜会计师今年出具标准意见的审计报告是否存在障碍。

4、独立董事胡志勇先生再次与中喜会计师确认公司不存在关联方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问题，希望公司年报不能晚于 2022 年 4 月 30 日披露，另，希望审计范围受限因素尽快采取补充程序得以解决。

（三）广州粤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2 年第三次会议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下午 14:30 在公司董事会议室召开。应到委员五名，实到五名。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广州粤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会议由主任委员独立董事胡志勇先生主持，副总裁兼董秘蔡锦鹭女士、财务负责人张波先生、监事会主席隆利女士列席了会议。会议对《广州粤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报告》初稿、《审计委员会关于中喜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从事本年度公司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以及《关于聘请中喜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进行了讨论，形成决议如下：

1、会议对中喜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广州粤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报告》进行了讨论，对《审计报告》中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

确性表示了肯定，认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会计报表的有关数据客观公允反映了公司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情况和 2021 年的生产经营成果，并同意以此审计报告为基础制作公司 2021 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并要求中喜按照审计计划出具正式的审计报告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同意《审计委员会关于中喜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从事本年度公司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

3、同意《关于聘请中喜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我们对中喜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充分了解和审查，认为其在执业过程中能够满足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资质要求，同意聘任中喜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四）广州粤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2 年第四次会议于 2022 年 8 月 5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由独立董事胡志勇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参与委员 5 名，实际参与委员 4 名，独立董事张晓峰先生因个人原因未能亲自出席本次会议，委托独立董事胡志勇先生代为出席并投票表决。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广州粤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会议对公司出具的《公司 2022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讨论，形成决议如下：

会议对公司出具的《公司 2022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讨论，对《财务报告》中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表示了肯定，认为公司出具的 2022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没有重大差错，审计委员会同意公司出具的《财务报告》。

二、报告期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情况

（一）审核公司 2021 年度审计工作计划，与年审注册会计师协商确定年度财务报告有关审计事项；

（二）年审注册会计师进场前，审议公司编制的财务会计报表并出具审阅意见；

（三）对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的财务会计报表的审阅意见；

（四）审计期间，多次和会计师事务所进行沟通并对其审计工作进行督促；

(五) 监督公司财务信息的有关披露工作；

(六) 监督公司内部审计部门的工作, 并就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向董事会报告, 并与公司管理层进行沟通；

(七) 与年审注册会计师就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进行了沟通和交流；

(八) 对会计师事务所从事公司 2021 年度审计工作进行总结；

(九) 对聘请 2022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给董事会提供专业意见。

三、审计委员会对公司相关事项的审核意见

(一) 审计委员会关于年审注册会计师进场前对公司编制的财务会计报表的书面意见

按照年报审计相关规定, 审计委员会在年报披露和编制过程中履行检查、监督职能。审计委员会审阅了公司财务部提交的财务报表, 包括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1 年度的利润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变动表及财务报表附注。审计委员会认为: 公司所有交易均已记录, 交易事项真实, 资料完整, 公司会计政策选用恰当, 会计估计合理, 未发现有重大错报、漏报情况。同意以此财务报表基础开展 2021 年度的财务审计工作。

(二) 审计委员会关于年审注册会计师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对财务会计报表的书面意见

在年报编制过程中, 年审注册会计师和审计委员会进行了有效的沟通, 公司 2021 年报审计工作总体上按计划进度进行, 年审注册会计师对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工作严格按照审计业务相关规范进行, 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21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同意以此财务报表为基础制作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同时要求会计师事务所按照计划尽快完成审计工作, 以保证公司如期披露 2021 年年度报告。

(三) 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1 年度审计工作的总结

按照中国证监会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以及要求, 现对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从事 2021 年度公司审计工作总结如下:

1、审计前的准备工作

① 审计计划的确定

在中喜正式进场审计前，公司审计委员会与中喜经过协商沟通，确定了公司 2021 年度审计的工作安排，并由公司财务负责人向审计委员会及独立董事报告。计划审计进度及时间安排为：2022 年 1 月 20 日正式进场进行审计，2022 年 3 月 25 日出具审计报告初稿。2022 年 4 月 28 日前完成全部审计工作，出具正式审计报告。

在中喜进场审计前，公司对审计人员的独立性进行了审核，并于 2022 年 1 月 12 日召开公司审计委员会 2022 年第一次会议，中喜向审计委员会提交了本年度审计工作的总体计划以及向审计委员会汇报了本年度的审计重点。

②未审财务报表的审阅

2022 年 4 月 21 日，公司审计委员会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会议，会议就中喜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特殊普通合伙）在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过程中发现的相关问题进行了讨论。

2、审计过程

2022 年 1 月 20 日开始，中喜派出审计小组正式进场对公司下属子公司全面开展审计。审计过程中，中喜定期通过公司审计中心向董事会秘书处汇报审计进展情况，审计委员会通过公司董事会秘书处根据审计进度先后两次要求中喜严格按照审计计划安排审计工作，确保在约定时间提交审计报告初稿。

2022 年 4 月 27 日，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的现场审计工作结束。

3、审计报告初稿的审阅

2022 年 4 月 28 日，审计委员会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会议，中喜向审计委员会提交《审计报告》（初稿，下同），同时提交《广州粤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及其他专项报告。审计委员会全体委员认真仔细地审阅了中喜提交的审计报告和其他相关报告初稿。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会计报表的有关数据客观公允反映了公司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情况和 2021 年的生产经营成果，并同意以此审计报告为基础制作公司 2021 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并要求中喜按照审计计划出具正式的审计报告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4、审计报告定稿

2022 年 4 月 28 日，中喜按照总体审计计划如期完成了审计报告定稿，并根据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和公司的有关要求出具了《审计报告》、《控股股

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说明》、《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等其他专项报告，公司 2021 年度审计工作圆满结束。

四、总体评价

2022 年，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充分发挥了审查和监督作用，为董事会科学决策提供专业意见，较好地履行了审计委员会的职责。

2023 年，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继续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积极发挥审计委员会的职能作用，维护公司和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广州粤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委员会

（董事会代章）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九日